

ལྷན་ཁུངས་ཀྱི་ལཱ་ལེན་འཛུགས་སྐོར་གྱི་གསལ་སྤྱོད་ཐུགས་རྒྱུ་

勐海县财政局文件

海财预字〔2021〕19号

勐海县财政局关于收回 2021 年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人员补助经费的通知

打洛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打洛镇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勐海县边境疫情防控经费的函》，现对你单位 2021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150.30 万元予以收回。原拨款文号：海财预字〔2021〕16 号，功能分类：2100410，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：50205。请你单位接到通知后及时做好相关账务处理工作。



2021年1月15日

抄送：徐局长，国库股，打洛镇财政所。

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15日印发